

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丽江龙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
提供履约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、担保的原因

2026年3月20日,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丽江龙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》,为顺利推进摩梭小镇泸沽花巷项目,同意公司在履约额度2,907.54万元范围内,为龙腾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龙腾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%,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的名称:丽江龙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:2016年1月29日

注册地点:云南省丽江市宁蒗彝族自治县永宁镇洛水村

法定代表人:崔文进

注册资本:壹亿元整

主营业务:住宿服务、餐饮服务、旅游业务

股权结构: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%。

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:被担保人是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:

单位:万元

项目	2024年12月31日(经审计)	2025年12月31日(经审计)
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

资产总额	61,818.58	48,717.14
负债总额	60,165.76	50,510.08
净资产	1,652.82	-1,792.94
项目	2024年12月31日（经审计）	2025年12月31日（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348.16	1,321.71
利润总额	-3,568.62	-3,445.76
净利润	-3,568.62	-3,445.76

被担保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：否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尚未签署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龙腾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无不良贷款记录，公司持有其100%的股权，对其日常经营拥有实际控制权，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公司本次担保不存在不可控的风险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余额为24,000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9.38%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8.56%。

该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余额为26,907.54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.51%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9.59%。

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，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24日